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15-088
债券代码：122479　　债券简称：15 南铝 01
债券代码：122480　　债券简称：15 南铝 02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南山集团全资子公司山东怡力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力电业”）商谈筹划涉及本公司的有关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披露了《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发布了《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0 月 12 日起停牌。其后，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发布了《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每 5 个交易日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主要交易对方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南山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山东怡力电业有限公司。

（二）交易方式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三）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为怡力电业铝电资产。

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进展情况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与交易对方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各项工作，中介机构正在有序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方面工作，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进行了大量的沟通和论证。截至目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进一步研究论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项，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工作，由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审计、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中，同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需要各方进一步进行沟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在完成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后召开董事会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

三、继续停牌的原因和承诺

鉴于本次购买资产标的规模较大，审计、评估及方案完善工作尚未完成，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本公告之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30 日。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12 日起继续停牌 30 天。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1 日